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制卡加密机采购需求工作说明书

一、基本要求

采购设备为写卡加密机，型号为江南SJJ1309-B，拟采购3台。

二、技术、环保、质量要求

写卡加密机支持国密算法，符合国家标准《信息安全技术-加密机技术规范》（GB/T 38629-2020）。

三、生产、供货要求

1.供货商应在合同签订完成后配送到制定地点，并负责设备安装、配置和系统调测。

2.建行方适时通知供应商上线计划，供应商应在通知时间内派遣工程师前往现场进行安装调试。

3.产品调测完成后，供应商应书面通知建行方进行验收，供应商提供技术支持。如验收测试表明，整个产品符合协议产品验收标准，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报告》。

4.在产品系统安装调试、验收测试阶段时发现产品不符合协议约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验收标准而供应商未在约定期限内及时采取措施予以补救的，建行方有权要求退货，收回全部已付款，并要求供应商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售后服务要求

1.加密机免费维保六年，包括故障诊断、分析、排除、故障设备更换及维修服务。硬件设备例行巡检和预防性维护、现场健康检查服务、备件保障服务、紧急故障和应急处理服务。维保期自双方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

2.指定专人作为售后服务联系人，负责协调产品销售以及售后问题。提供7×24电话服务专线，30分钟内响应，提供紧急技术支持服务。

3.供应商应对服务器提供每季一次全面巡检。每季巡检服务完成后3个工作日，服务工程师提交规范的服务工作记录、巡检报告。

五、款项支付要求

签订合同后，须缴交项目质保金，合同期内供应商按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履约的，在6年项目质保到期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产品到达建行方指定地点后, 产品经双方确认数量无误和外包装完好并确认收货，相关产品经安装调试级业务验证可正常使用后完成验收，验收后正常运行90个工作日内，建行方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